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（2023年度）								
项目名称		粮食行政执法及市场管理						
主管部门		010-六安市金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		实施单位	10001-六安市金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：	5	5	5	10	100.00%	10.00
		其中：本年财政拨款	5	5	5	—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1、夏、秋两季粮食收购期间进行“双随机”执法检查和粮食安全生产大检查；2、市场执法：夏秋2季粮食收购政策宣传及联合工商、物价专项检查。				完成夏、秋两季粮食收购期间“双随机”执法检查、粮食安全生产大检查及夏秋2季粮食收购政策宣传及联合工商、物价专项检查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“双随机”执法检查次数	≥2次	2	10	10	
			粮食安全生产检查	≥2次	2	10	10	
			粮食收购政策宣传	≥2次	2	5	10	
			联合粮食执法	≥2次	2	5	10	
		质量指标	执法检查完成率	100百分比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	经费支出合规性	合规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时效指标	粮食执法检查及时性	合规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成本指标	粮食执法及市场管理经费	≤15万元	5	5	5	
	社会效益指标	做好粮食流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、政策的宣传、执法力度，维护社会粮食经营活动的正	影响程度较高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维护我区粮食市场持续稳定。	影响程度较高	达成预期指标	20	20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96百分比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<b>总分</b>						<b>100</b>	<b>100.00</b>	